

学生搜索**

董事会力求确保一个保护学生和教职员健康、安全和福利的学习环境。为了协助董事会实现这些目标，学区官员可以根据以下要求搜查学生的人身和财产，包括学区分配供学生使用的财产。此类搜查可随时对学区财产进行，也可以在学生在学区管辖下参加学校赞助的活动时进行。

学区对违规证据进行的所有搜查均应符合以下要求：

1. 地区官员应具有个性化的“合理怀疑”，以相信在特定地方存在违反法律，董事会政策，行政法规或学校规则的证据；
2. 搜索应“范围合理”。也就是说，所使用的措施与搜查目标合理相关，并且鉴于学生的年龄、性别、成熟度和违规性质，不会过度侵入。

地区官员在掌握存在紧急/危险情况的合理信息时也可以进行搜查。

可随时对分配给学生的地区财产进行检查。

使用毒品检测犬和金属探测器或类似的检测设备，只能在总监或指定人员的明确授权下使用。

地区官员可以扣押任何违反法律、董事会政策、行政法规或学校规则的证据，或此类法律、政策、法规或规则禁止拥有或使用的物品。

执法人员可能会在学区财产上或当学生在学区管辖范围内时搜查学生。

校长或指定人员应制定行政法规，以保护学生权利并提供安全的学习环境而不进行不合理干预的方式实施本政策。应包括有关员工，学生和家長/监护人通知董事会政策和随附法规的规定。

政策结束

法律参考：

[ORS 332.107](#)

[OAR 581-021-0050 to -0075](#)

New Jersey v. T.L.O., 469 U.S. 325 (1985).